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昌盛日电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(下称“昌盛控股”)目前持有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本公司”)股票150,499,500股,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.50%,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。

2017年6月6日,本公司以“2017-037”号公告披露,截止于2017年6月2日,昌盛控股所持有本公司股票81,818,182股被设置质押,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.49%。

近日,为满足资金需求,昌盛控股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办理借款,并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584万股向上述银行提供质押担保,于2018年4月16日办理完成质押手续,质押期间由2018年4月16日起,至办理完成解押手续之日止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,截止于2018年4月16日,昌盛控股持有本公司股票150,499,500股,其中97,658,182股被设置质押,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.49%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年4月17日